

证券代码：838655

证券简称：泰利信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天津泰利信碳素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武晓红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从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年度，总经理在严格遵守法律、法规的前提下，紧密围绕《公司章程》开展各项工作，进一步提高公司效益，为公司后续发展谋求新的发展点。在此，对2023年度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，编制了《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董事会在严格执行《公司章程》的前提下，紧密围绕公司纲要开展各项工作，进一步提高公司效益，为公司后续发展谋求新的发展点。在此，对 2023 年度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《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以及 2023 年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财务的有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，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作为公司审计机构，公司董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履行职责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现建议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林宏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财务负责人汤军先生由于个人原因提出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，现任命林宏娟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为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泰利信碳素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泰利信碳素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3 日